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2-009

##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与温岭市大溪骏童便利店的关联交易在关联董事林启军、林启群、林启法、林加连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与浙江华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交易在关联董事林启群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如下意见：2022年公司拟与关联方进行的各项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相关交易公平、公允、合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所需，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公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1、森林包装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森林包装《公司章程》的规定。2、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保荐机构对森林包装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1 年累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元。2021 年度关联方交易具体如下：

### 1、关联方商品采购或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	--------------------

向关联方 采购商品	温岭市森林家电有限公司	0.00	35,666.40	不适用
	温岭市大溪骏童便利店	900,000.00	578,560.00	不适用
	温岭市大溪林华家用电器商行	0.00	66,317.25	不适用
	温岭市大溪华林自选商店	0.00	16,332.00	不适用
	台州市包装联合会	0.00	15,000.00	不适用
	浙江华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900,000.00	711,875.65	

## 2、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 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 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 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 销售商品	温岭市元龙水产食品 冷冻厂	0.00	68,232.12	不适用
	台州市包装联合会	0.00	2,848.67	不适用
合计		00.00	71,080.79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 类业 务比 例(%)	本年年初至 披露日与关 联人累计已 发生的交易 金额	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次预计 金额与上 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 方采 购商 品	温岭市 大溪骏 童便利 店	900,000.00	14.00	158,418.21	578,560.00	9.06	不适用
向关联 方采 购原 材料	浙江华 天再生 资源有	30,000,000.00	10.00	744,118.81	0.00	0.00	不适用

	限公司						
合计		30,900,000.00		902,537.02	578,560.0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温岭市大溪骏童便利店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温岭市大溪骏童便利店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林苏英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6日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大溪镇大溪北路197、199号
经营范围	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日用品零售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温岭市大溪骏童便利店是林云芳控制的个体工商户。林云芳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林启军、林启群、林启法是兄妹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林加连是夫妻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温岭市大溪骏童便利店为公司的关联方。

#### 3、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稳定，根据其与公司以往的商业往来情况，关联方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备履约能力。

### (二) 浙江华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浙江华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解明
成立时间	2019-04-09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仙岩镇西鲍村上沙滩
经营范围	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生产、加工、销售：纸、纸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胡凌持有浙江华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的股份，是第二大股东。胡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林启群妻子的兄长，属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实质重于形式原则的相关规定，浙江华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 3、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温岭市大溪骏童便利店

##### 1、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温岭市大溪骏童便利店主要采购日用品、食品饮料、劳保用品等。

##### 2、定价政策

定价政策依据双方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 （二）浙江华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1、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浙江华天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主要采购原材料。

##### 2、定价政策

定价政策依据双方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始终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该类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开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